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8名非职工代表董事，该8名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杨良志先生

非独立董事：杨良志先生、曾之俊先生、白琳先生、张斌先生、杨安培先生、王庆成先生

独立董事：张晓君女士、刘诚明先生、朱宏伟先生

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张晓君女士（主任委员）、杨良志先生、朱宏伟先生

提名委员会：刘诚明先生（主任委员）、杨良志先生、张晓君女士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朱宏伟先生（主任委员）、曾之俊先生、刘诚明先生

战略委员会：杨良志先生（主任委员）、曾之俊先生、白琳先生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经理：白琳先生

副总经理：杨安培先生、赵兴玉先生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王欣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胡小云女士

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秘书王欣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胡小云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董事会秘书王欣先生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6022519

传真：0755—86111235

邮箱：cfo@richinfo.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科苑南路 3176 号彩讯科创中心 31 层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1、公司董事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谢国忠先生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且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谢国忠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

项。

2、公司监事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不设监事会，马丽雅女士、胡涛先生、周爽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且马丽雅女士、胡涛先生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周爽女士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马丽雅女士、胡涛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周爽女士通过永新县明彩信息科技研究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3,960 股，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周爽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承诺进行管理。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完成后，汪志新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汪志新先生通过永新县光彩信息科技研究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4,109,997 股，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汪志新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承诺进行管理。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300634

证券简称：彩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3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7 日